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王欣馨
電話：7273173#405
電子信箱：xinnnxinnn0427@chc.edu.tw

受文者：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503258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學年度獨立研究簡章（電子檔2個）（376470000A_1150325899_ATTACH1.pdf、376470000A_1150325899_ATTACH2.odt）

主旨：檢送本縣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獨立研究作品徵選簡章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獨立研究作品徵選簡章籌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有關徵選簡章重點摘要如下：

（一）收件日期：115年12月14日（星期一）至115年12月18日（星期五）。

（二）參加對象：就讀本縣國民小學三年級以上及公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資優學生及普通班學生。

（三）徵選作品類別及組別規定：

- 1、數學類（國中組、國小組）。
- 2、自然、科技類（國中組、國小組）。
- 3、人文社會類（國中組、國小組）。

（四）獎勵辦法詳如簡章第11點所示。

（五）獲獎作品之作者應參加成果發表，發表方式及日期另行





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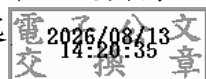
(六)參加作品之內容如有複製或抄襲科學展覽會及他人作品者，不予評審，已核發之獎勵應予以追回。

(七)以人類及動物為研究對象時，需附上研究切結書。

三、本案聯絡人：資優中心王老師，04-7273173#405。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